

# 门头沟区西六环拆迁户定向安置房项目

##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2年7月9日，中铁三局集团第四工程有限公司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要求，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以及《门头沟区西六环拆迁户定向安置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环评批复（京环审【2009】351号）等要求，成立验收组对门头沟区西六环拆迁户定向安置房项目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验收组由建设单位（中铁三局集团第四工程有限公司）、验收监测报告编制单位（中科环控环境监测（北京）有限公司）以及特邀3名技术专家组成（名单附后）。验收组听取了建设单位和验收监测单位对本项目的汇报，核实了项目主体工程及配套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与运行情况，经质询讨论形成如下验收意见：

###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本项目位置位于北京市门头沟区三家店东街50号，地理坐标为北纬39°58'2.03"，东经116°6'57.5"。本项目投资8279万元，项目总用地面积8920m<sup>2</sup>，总建筑面积为25829m<sup>2</sup>。建筑使用性质为普通住宅。本项目总计242户，约847人。

####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北京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于2009年2月编制完成了《门头沟区西六环拆迁户定向安置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项目于2009年3月31日取得了原北京市环境环保局批复（京环审【2009】351号）。项

王熙然

第1页共5页

李红

彭如明

李心

王研



目于 2009 年 4 月开工建设，目前具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

### （三）投资情况

本项目总投资约 8279 万元，由企业自筹解决；其中环保投资 208.6 万元，占项目总投资的 2.52%；项目实际总投资约 8279 万元，环保投资 208.6 万元，占项目总投资的 2.52%。环保投资主要用于化粪池、中水处理站、车库通风设施、西邻铁路，北邻石门路一测住宅楼隔声窗等的建设及绿化等。

### （四）验收范围

验收范围为门头沟区西六环拆迁户定向安置房项目环评报告表及环评批复涉及的内容。

## 二、工程变动情况

对比《门头沟区西六环拆迁户定向安置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京环审【2009】351号），建设项目性质、建设内容、规模、环境保护措施均未发生变化。

根据生态环境部《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2015]52号）及《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试行）》（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本项目工程变化内容不属于“重大变动”。

##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 （1）废气

本项目地下车库设置排风口 2 个，设计高度为出地面 2.5m，采用机械强制通风。地下车库产生的各项污染物，经排风口排放。本项

王熙然

第 2 页 共 5 页

李红

彭如雪

李杰

王斌



目地面停车位，地面停车时产生的污染物由地面无组织排放。

## (2) 废水

本项目废水主要居民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排入五里坨污水处理厂处理。

## (3) 噪声

本项目噪声污染源主要为风机、水泵等产噪设备。经消声、减振等措施处理，同时经建筑物隔音处理，北厂界和西厂界临路建筑安装了隔声窗。

## (4) 固体废物

本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居民生活垃圾，生活垃圾分类管理，由北京瑞龙祥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委托有资质单位清运处理。

#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 (1) 废水

经监测，本项目排放废水中各污染物浓度均满足北京市《水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11/307-2013)中“排入公共污水处理系统的水污染物排放限值”的排放标准要求。

## (2) 噪声

经监测，本项目北厂界和西厂界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表1中4类标准限值要求。南厂界和东厂界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表1中2类标准限值要求。

## (3) 固体废物

王熙然

第3页共5页

李红

刘红明

李心

王强

本项目固体废物的收集、贮存和处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中有关规定。生活垃圾处置满足《北京市生活垃圾管理条例》（自2020年5月1日起施行）的有关规定。

###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依据验收监测结果，在采取相应措施后，废水、噪声排放均能满足相应的验收执行标准，固体废物得到妥善处置。

### 六、验收结论

根据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和现场检查，项目环保手续完备，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和“三同时”管理制度，落实了环评报告表及其批复所规定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外排污染物符合达标排放要求，固体废物得到妥善处置，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规定，验收组一致同意本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 七、建议

自觉接受环境管理部门的监督管理，配合污染防治等工作。

### 八、验收组成员信息。

验收组成员信息见附件。

中铁三局集团第四工程有限公司

2022年7月9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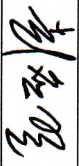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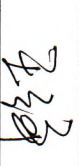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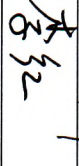


王熙然 第4页共5页  
李江

彭如明 李江 王斌

附件：

门头沟区西六环拆迁户定向安置房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成员表

姓名	单位	职称/职务	签名
彭应登	国家城市环境污染控制技术研究中心	教高	
余杰	北京市生态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	正高	
王铮	北京市生态环境监测中心	高工	
李红	中铁三局集团第四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部经理	
王熙然	中科环控环境监测（北京）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